二级项目申报表

项目基本信息	项目名称	员额绩效考核奖金		项目编码	360732206673	
	所属一级项目名称		项目支出		是否政府采购	否
	项目实施年度	2021	项目实施周期（年）	1	是否购买服务	是
	项目属性	一次性项目				
	预算单位名称	[157001]兴国县人民法	项目申报人		联系电话	
项目支出预算明细(万元)	2021年					
	申报金额小计	173.04	主管部门审核数	173.04	财政审定数	173.04
	资金来源	上级补助资金	0	部门自筹资金		0
		财政拨款	173.04	纳入预算的行政事业性收费		0
		专项收入	0	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		0
		政府性基金收入	0	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		0
		事业收入安排	0	事业单位经营收入		0
	测算依据					
	2022年					
	申报金额小计	0	主管部门审核数	0	财政审定数	0
	资金来源	上级补助资金	0	部门自筹资金		0
		财政拨款	0	纳入预算的行政事业性收费		0
		专项收入	0	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		0
		政府性基金收入	0	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		0
		事业收入安排	0	事业单位经营收入		0
	测算依据					
	2023年					
	申报金额小计	0	主管部门审核数	0	财政审定数	0
	资金来源	上级补助资金	0	部门自筹资金		0
		财政拨款	0	纳入预算的行政事业性收费		0
		专项收入	0	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		0
		政府性基金收入	0	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		0
		事业收入安排	0	事业单位经营收入		0
	测算依据					
中期目标	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，提升司法能力，使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；维护市场经济秩序，保障经济健康发展；维护社会安定稳定，保障群众合法权益；深化司法信息公开，提升司法公信力；强化司法便民措施，提升群众满意度。					
年度目标	在收案数持续增长的情况下，确保案件办理的数量及质量得到不断提升，结案率争取达到90%以上，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争取达到90%。					
具体实施计划	慎重对待经济案件，保护企业与个人的合法权益，加大扫黑除恶力度，惩恶扬善，维护社会安定，在保障经济健康发展、维护市场经济秩序、保障群众合法权益、维护社会安定稳定等方面取得较好效果。积极运用新媒体宣法普法，建立巡回法庭，司法公信建设情况良好。继续深化司法信息公开，在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上加大力度，久久为功。					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收案数	5000
			结案数	4900
		质量指标	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	90%
		时效指标	执行案件实际结案率	93.5%
			法定期限内审结率	96.7%
		成本指标	办理案件的平均单位成本	545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经济健康发展	效果较好
			维护市场经济秩序	效果较好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群众合法权益	效果较好
			维护社会安定稳定	效果较好
		生态效益指标	保护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	效果较好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司法公信力提升	效果较好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司法便民服务情况	效果较好
			当事人满意情况	满意度较高